

杭州市规划局（杭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局）

2018 年部门决算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杭州市规划局（杭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局）是主管城乡规划、测绘与地理信息工作的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乡规划、测绘与地理信息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受委托起草有关城乡规划、测绘与地理信息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技术标准 and 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组织开展城市发展战略研究；组织编制和修编城市总体规划、近期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以及重要地块的修建性详细规划，负责相应规划的审查和报批；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各类专项规划；参与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组织开展城市总体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和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论证工作。

3、组织编制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组织编制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历史建筑保护规划，承担历史街区、地段规划实施方案的审核工作；会同市房产、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地段和历史建筑的名录认定工作；负责对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实施情况进行

监督检查。

4、组织编制全市重点地区的城市设计、公共艺术（城市雕塑）规划和城市景观风貌规划；负责规划区内户外广告设置的规划审核；参与西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参与西湖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的规划管理。

5、参与制定年度建设用地计划；负责制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规划条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选址论证工作；核发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和建设项目用地规划许可证。

6、审核市区建设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共同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对市区重大建设项目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工作。

7、负责建设工程规划批后管理和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工作，出具建设工程规划核实确认书。

8、负责指导和监督检查县（市）城乡规划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区内村庄规划审查工作，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9、组织编制和实施城乡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地下管线专项普查；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基础地理信息获取与开发应用活动；负责管理测绘与地理信息成果资料。

10、负责全市城乡规划、测绘与地理信息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注册规划师的考试和执业制度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市场和地图市场。

11、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单位构成：本部门共有决算单位 8 家，其中：行政单位 6 家，分别为局本级、杭州市规划局上城规划分局、杭州市规划局下城规划分局、杭州市规划局西湖规划分局、杭州市规划局江干规划分局、杭州市规划局拱墅规划分局；事业单位 2 家，分别为杭州市城市规划编制中心（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杭州市城市规划展览馆。

二、部门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详见表 1-5）

1. 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部门收入决算总计 2028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5.41 万元，增长 12.7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85.51 万元，专户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3.33 万元。

2. 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部门支出决算总计 2028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3.64 万元，增长 12.30%，主要原因是主要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其中：

按支出功能分类：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51 万元，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2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8.4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498.6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992.76 万元。

按支出用途分类：基本支出 6357.97 万元，项目支出 13928.5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年末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下年 2.29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详见表 6-8）

1.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285.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92.51 万元，增长 12.7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285.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3.33 万元。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0286.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1.35 万元，增长 12.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

按支出功能分类：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2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8.4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5498.6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3992.76 万元；年末结转下年 2.29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为 20286.5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11.35 万元，增长 12.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所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年初预算的 106.29%，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经费追加和项目经费调整。其中：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末决算为 7.51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规划展览馆第二课堂补助费用。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99.87%，基本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91.84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104.46%，主要原因是有退休人员离世增加了该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83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方面的支出。年末决算是年初预算的 92.2%，主要原因是实际执行数低于年初预计。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347.42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98.8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

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 139.13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102.14%，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晋升。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79.63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各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86.43%，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比例调低。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6.40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预算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97.56%，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比例调低。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102.41 万元，主要用于局属各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94.33%，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比例调低。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末决算为 5009.92 万元，主要用于局本级、分局和参公单位部门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方面的开支。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108.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人增资（职级晋升）。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

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末决算为 582.5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方面的开支。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104.56%，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职级晋升）和办公设备购置费用有所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末决算为 9013.35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规划编制项目方面的支出。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103.91%，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开展工作，因此年中项目调整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末决算为 895.0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城乡规划编制项目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未安排，主要原因是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开展工作，因此年中项目调整增加。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末决算为 20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追加。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测绘事务（款）基础测绘（项）支出 3992.76 万元，主要用于测绘经费和测绘管理方面。决算数是年初预算的 99.17%，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招标节约了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与上年决算一致。

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预算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详见表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合计 6357.97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5092.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9.67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车辆燃修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4. 其他资本性支出 51.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详见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合计 38.7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08 万元，下降 18.98%，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大幅下降。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年初预算的 66.7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大幅下降。

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34.6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6.28%，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厉行节约因公出国（境）经费。因公出国（境）经费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城乡规划建设和管理考察、学习国外先进城市化发展经验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本部门全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11 个、因公出国（境）累计 41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 3.9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1.24%，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精神提倡节俭，来访考察团接待费用明显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局属各单位接待国内政府部门组织的考察团、上级主管部门、兄弟城市单位来杭调研考察、市政府特邀规划专家等支出。本部门全年共安排公务接待 175 批次、685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1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主要原因是绿色出行，大幅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含车辆购置税等附加费用），未安排该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1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主要原因是绿色出行，大幅减少公务用车使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

1. 总体情况。2018年本部门财政资金安排的82个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涉及财政资金预算13601.16万元，实际支出13901.16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 自评情况。2018年本部门杭州地面沉降网监测及地下地形图生产和拥江发展相关规划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杭州地面沉降网监测及地下地形图生产项目。根据2018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绩效自评分为98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年度预算数450万元，决算446万元，完成预算的99.6%。主要依据、产出和效果：

依据：根据《测绘法》、《浙江省测绘管理条例》以及《杭州市基础测绘十三五发展规划》的要求。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工作内容，一是开展杭州市地面沉降网监测，通过监测杭州市主城区2500平方公里区域范围内的一、二等水准测量成果和杭州地铁1、2、4、5号线沿线地面沉降情况监测数据，以及用InSAR技术对杭州市区范围进行的地面沉降监测分析结果。

产出：为杭州市城市高程基准提供了最新的精确的基础数据；另一方面通过继续开展杭州市主城区地下空间地形图生产的方法采集地下空间地形图数据，综合采用测绘、地理信息、计算机、网络、空间数据库建设等技术手段，按照杭州市基础测绘要求和相关数据标准，建立和维护地下空间地理信息数据。

效果：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圆满完成了既定目标，为杭州

市的政府决策和信息化建设提供基础地理信息数据支撑和服务，其成果将广泛应用于杭州市城市规划、城市交通、市政建设、旅游布局等专业领域，为城市建设发展和政府决策服务。

2018年度杭州地面沉降网监测及地下地形图生产

项目绩效自评表

信息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等级 (优、良、中、差)	绩效分析(成就、问题)
产出目标					
数量	主城区内覆盖面积	2300 平方公里	2300 平方公里	优	
质量	验收通过率	100%	100%	优	
时效	按时完成率	100%	100%	优	18 年 12 月前完成
效益与效果目标					
经济	基础测绘成果共享使用部门	不少于 5 家	7 家	优	通过部门间共享减免使用费
社会	了解掌握杭州市地面沉降情况	100%	已完成	优	通过地面沉降监测，避免地质灾害发生，为城市建设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	
自评结论				优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99.6%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优	
评价补充信息				无	

(2) 《拥江发展相关规划》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拥江发展相关规划》项目绩效自评分为98分，自评结论为“优”。项目年度预算数982.99万元，决算数982.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依据：根据市委、市政府2017年下发的《关于实施“拥江发展”战略的意见》，要求加强整合提升，高起点编制生态带、文化带、景观带、交通带、产业带、城市带等专项规划，做好控制性详规编制工作，根据杭州市拥江办关于印发《拥江发展2018年重点规划任务》的通知，要求我局尽快开展拥江发展相关规划，包括《钱塘江流域两岸综合保护与利用实施导则》、《杭州市钱塘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钱塘江流域两岸多规融合空间统筹规划》、《杭州市钱塘江流域大型市政基础设施统筹专项规划》、《乡村规划编制导则与建设指引》、《东江嘴三江口片区整体发展概念规划》、《之江地区概念规划》。

产出和结果：完成钱塘江流域两岸综合保护与利用实施导则（包含两岸总体城市设计及控制导则的内容）”、“杭州市钱塘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钱塘江流域两岸多规融合空间统筹规划”、“杭州市钱塘江流域大型市政基础设施统筹专项规划”、“乡村规划编制导则与建设指引”、“东江嘴三江口片区整体发展概念规划”，和“之江地区概念规划”等子项目，有助于进一步落实“拥江发展”战略，深化优化拥江发展规划体系，落实战略规划提出的“控、治、修、建、调、优”六字行动策略，有助于推进拥江发展重要节点，即湘湖与三江汇流地区“未来城市”实践区规划建设，也为市委市政府组织起草实施意见提供内容脚本。

2018年度《拥江发展相关规划》项目绩效自评表

信息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目标完成情况	评价等级 (优、良、中、差)	绩效分析(成就、问题)
产出目标					
数量	完成规划设计项目	7个	7个	优	
质量	通过专家和部门审查	100%	100%	优	
时效	完成时间	2018年12月	2018年12月前完成项目审查	优	
成本					
效益与效果目标					
经济	规划成果统筹建设发展	有利于统筹沿线整体空间保护、景观控制及开发建设,	完成	优	统筹沿线整体空间保护、景观控制及开发建设,明确贯穿钱塘江流域(市域范围)全线两岸地区的综合保护与发展的实施要求
社会	提高环境和生活品质	加强建设管控、改善环境面貌、彰显文化特色,增加公共服务设施供给	完成	优	细化明确三类岸线四类地区底线控制、风貌保护与塑造、文化特色彰显、公共服务配置和产业特色发展等方面的规划管控措施和正面清单要求。
环境	环境品质提升	有利于明晰沿江地区的岸线风貌、沿岸城市建设的整体风貌,把握城市、乡村与自然环境的关系,	完成	优	明晰沿江地区的岸线风貌、沿岸城市建设的整体风貌,把握城市、乡村与自然环境的关系,构建沿江特色空间体系,打造沿江景观风貌。
满意度					
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审查			已完成	
自评结论				优	
项目财政资金使用率				100%	
绩效目标评价等级				优	

评价补充 信息				无	
------------	--	--	--	---	--

3.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18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18年本部门局本级、杭州市规划局上城分局、杭州市规划局下城分局、杭州市规划局西湖分局、杭州市规划局江干分局、杭州市规划局拱墅分局等6家行政单位以及杭州市城市规划编制中心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决算1116.158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83.6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有效节省了机关运行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决算总额13621.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45.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13563.5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76.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8.7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1%。

（三）国有资产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等通用或专用设备0台（套）。

五、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专户资金收入：当年财政专户核拨的资金，主要指部门按规定上缴财政专户的各类政府非税收入。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上述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需求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是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部门为完成其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费：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附加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和其他用车。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开支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表 1. 2018 年市级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表 2. 2018 年市级部门收入决算总表（分科目）

表 3. 2018 年市级部门收入决算总表（分单位）

表 4. 2018 年市级部门支出决算总表（分科目）

表 5. 2018 年市级部门支出决算总表（分单位）

表 6. 2018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表 7. 2018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8. 2018 年市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

表 9. 2018 年市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10. 2018 年市级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表